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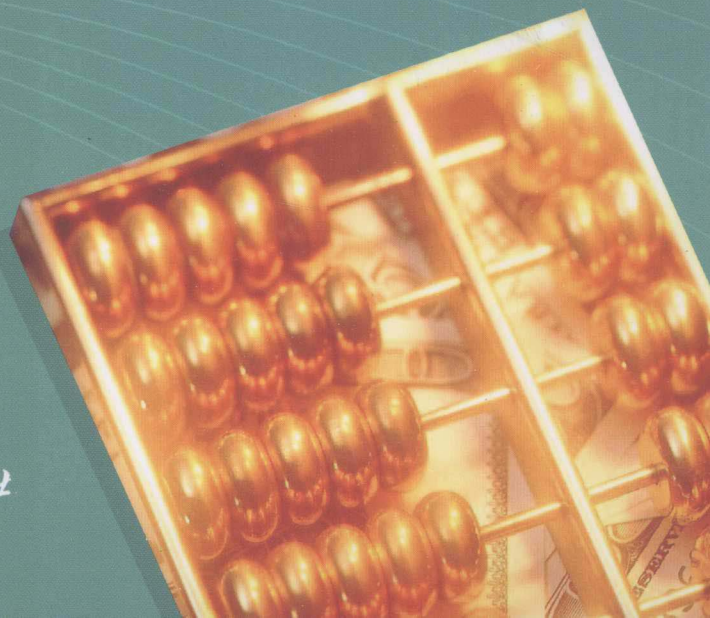
专 业 技 术 人 员 继 续 教 育 培 训 用 书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和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解读与操作

主 编 徐荣才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国高级公务员培训中心 组 编

 人 民 出 版 社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和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解读与操作

主 编 徐荣才



人 民 教 育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张文勇 杜建京

装帧设计:肖 辉 邓 刚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解读与操作/

徐荣才 著.-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9

ISBN 978-7-01-008201-1

I. 新… II. 徐… III. ①农村-合作医疗-专用基金-财务会计-会计制度-中国②社会团体-会计制度-中国 IV. R197.322 F23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59379 号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解读与操作

XINXING NONGCUN HEZUO YILIAO JIJIN HE MINJIAN
FEIYINGLI ZUZHI KUAIJI ZHIDU JIEDU YU CAOZUO

徐荣才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朝阳印刷厂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9 年 9 月第 1 版 2009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1

字数:156 千字 印数:0,001-40,000 册

ISBN 978-7-01-008201-1 定价:25.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前 言

在中国大地,农村合作医疗并不是新生事物。在计划经济时代,合作医疗曾遍布中国农村大地,成为新中国在经济落后背景下引以为傲的人间奇迹之一。但随着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的发展,农村合作医疗几乎在一夜之间崩溃。近几年,在科学发展观的指引和政府的大力推动下,农村合作医疗如浴火重生,再现生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进入全面建设阶段。而作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资金保障,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也随之普遍建立。

相对而言,民间非营利组织对普通中国人来说,应当算是新生事物。有人说:非营利组织的发展状况是社会文明程度的标志。虽有些言过其实,但至少反映了非营利组织在现代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伴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近些年来,我国的各种非营利组织如雨后春笋一般,在各地纷纷涌现,目前已经达几十万之巨,并仍在快速增长。

为规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和民间非营利组织的会计核算,确保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和民间非营利组织提供真实可靠的财务信息,维护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和民间非营利组织出资人和相关利害关系人的合法权益,财政部先后颁布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会计制度》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分别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和民间非营利组织的会计核算做出明确而统一

的规范。为满足广大财会、财税、审计等专业技术人员和经办机构准确理解和学习这两个会计制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高级公务员培训中心组织编写了本书。本书由王荣、杨忠、冷洪峰编写,徐荣才负责总编和审定,可作为会计岗位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培训教材。

本书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是《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会计制度解读与操作》,以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经办机构会计人员为主要对象,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会计制度的有关内容进行详细的解读,并通过大量的例子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各项资产、负债和净资产业务的核算,收入、费用支出业务的核算,以及财务报表的编报等的具体操作方法进行讲解;第二部分是《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解读与操作》,以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人员为主要对象,对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进行详细的解读,并对民间非营利组织的各类资产、负债和净资产业务的核算,收入、成本和结余分配的核算,以及财务报表的编报等的具体操作方法进行讲解。以解读会计制度为出发点,以讲解实务操作方法为落脚点,这是本书的最大特点。

如果本书的出版,能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经办机构和广大会计人员理解会计制度、掌握相关业务的会计核算方法有所帮助,作为编著者,我们将感到莫大的荣幸,当然由于我们的专业水平所限,书中难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敬请专家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希望有机会在本书再版之日予以改正和完善。

编者

2009年7月

目 录

前言	(1)
----------	-----

第一部分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会计制度解读与操作

第一章 概述	(3)
第一节 制度适用范围	(3)
第二节 会计假设、基础与记账方法	(4)
第三节 会计核算原则与会计科目设置	(6)
第二章 资产的核算	(10)
第一节 概述	(10)
第二节 现金的核算	(11)
第三节 银行存款的核算	(15)
第四节 暂付款和缴存省级风险基金的核算	(24)
第三章 负债和净资产的核算	(27)
第一节 负债的核算	(27)
第二节 净资产的核算	(29)
第四章 收入的核算	(32)
第一节 概述	(32)
第二节 农民个人缴费收入的核算	(32)

第三节	农村医疗救助资助收入的核算	(34)
第四节	集体扶持收入的核算	(35)
第五节	政府资助收入的核算	(36)
第六节	利息收入的核算	(37)
第七节	其他收入的核算	(39)
第五章	费用支出的核算	(40)
第一节	概述	(40)
第二节	统筹基金支出的核算	(41)
第三节	家庭账户基金支出的核算	(42)
第六章	财务报表	(43)
第一节	概述	(44)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的编制	(47)
第三节	收支表的编制	(50)
第四节	净资产变动表的编制	(54)

第二部分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解读与操作

第一章	概述	(61)
第一节	制度适用范围	(61)
第二节	会计核算基础	(64)
第二章	资产的核算	(71)
第一节	概述	(71)
第二节	流动资产的核算	(72)
第三节	受赠资产的核算	(97)
第四节	长期投资的核算	(100)

第五节 固定资产的核算	(109)
第六节 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核算	(124)
第七节 资产减值	(131)
第三章 负债的核算	(136)
第一节 概述	(136)
第二节 流动负债的核算	(136)
第三节 长期负债的核算	(143)
第四章 净资产的核算	(145)
第一节 概述	(145)
第二节 以捐赠业务为主的非营利组织的净资产的核算	(146)
第三节 其他非营利组织的净资产的核算	(148)
第五章 收入、成本和结余分配的核算	(151)
第一节 收入的核算	(151)
第二节 成本和费用的核算	(155)
第三节 结余及结余分配的核算	(159)
第六章 财务会计报告	(161)
第一节 概述	(161)
第二节 会计报表	(162)
第三节 会计报表附注和收支情况说明书	(166)
第四节 报表的报出与装订	(167)

第一部分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会计制度解读与操作

第一章 概 述

第一节 制度适用范围

按照《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会会计制度》(以下简称《制度》)规定:本制度适用于新农合经办机构(以下简称经办机构)经办的新农合基金。

一、什么是新农合基金

新农合基金是指各统筹地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设立的,通过参加新农合的农民(以下简称参合农民)个人缴纳、集体扶持、政府资助筹集的,用于对参合农民医药费用进行补偿的专项资金。

二、新农合基金经办机构

新农合经办机构(以下简称经办机构)是指具体负责新农合基金具体运营管理的机构。

按照现行制度规定,由经办机构具体负责新农合基金的会计核算工作。

经办机构必须配备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专职会计人员。会计人员应按照基金本制度的相关规定做好会计核算工作,准确反映基金运行情况,监督基金的安全、有效使用。

第二节 会计假设、基础与记账方法

一、会计假设

会计假设或者说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是指进行会计核算时必须明确的一些基本的前提条件,或者说假设。一般将会计主体、持续运营、会计分期和货币计量作为会计核算的四个基本假设。

《制度》根据非营利组织的特点,特别强调了其中的会计主体、会计分期这两个会计核算的基本假设。

(一)会计主体

进行会计核算,首先要确定为谁核算、站在谁的立场上进行核算的问题,也就是说会计核算中核算的是谁的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是谁的收入、支出和结余等。会计主体假设就是会计人员应当站在某一个独立的会计主体的立场上,以该会计主体发生的经济业务为对象进行会计核算,编制会计报表,提供会计信息。而所谓独立的会计主体是指拥有独立的资金,能够独立进行运营,独立对外进行结算、编制会计报表的经济实体。

《制度》规定,新农合基金应当作为独立的会计主体进行确认、计量和披露。新农合基金独立于经办机构的固有财产及其管理的其他财产,实行专款专用。

通常情况下,除了新农合基金外,经办机构往往拥有自己的固有财产(比如货币资金、固定资产等),有的经办机构还同时管理着其他财产。在会计核算时,经办机构应当将新农合基金作为一个独立的会计主体,将新农合基金与其拥有的固有财产和其管理的

其他财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核算,实行专款专用。

(二)会计分期

会计核算应当划分会计期间,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会计报告。这也是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因为只有在这个前提下,才有可能计算各个期间的收入、结余等,比如,只有进行会计分期,才能计算出某一个新农合基金 2008 年的收入、支出和结余,或者 2008 年 4 月份的收入、支出和结余,才能编制该基金 2008 年的会计报表或者 2008 年 4 月份的会计报表。

《制度》规定,新农合基金的会计核算应当划分会计期间,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报表。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季度和月份。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季度、月份的起讫日期亦采用公历日期。

二、会计基础

所谓会计基础是指确认某一会计期间收入、费用及其业务活动结果的标准。对于某一个会计主体来说,收到一笔款项,是否应当确认为本期的收入;支出一笔款项,是否应当确认本期的支出,这都需要有一个明确的标准,这就是会计基础。

现代会计两种不同的会计基础,即权责发生制和收付实现制。《制度》规定,新农合基金采用收付实现制。

权责发生制以权责是否发生作为确认收入和费用的依据。按照权责发生制,凡是当期已经实现的收入和已经发生或应当负担的费用,无论款项是否收付,都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凡是不属于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在当期收付,也不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比如,某企业 2008 年 12 月与某咨询公司签订一份咨询合同,合同规定由该公司于 2009 年 1 月份为该组织提

供咨询服务,合同价为10万元,于合同签订时预付30%即3万元。对该公司来说,虽然于2008年12月份支付3万元,但由于该3万元属于预付性质,真正的劳务并没有提供,所以在2008年12月不应当确认费用。

收付实现制是与权责发生制相对应的一种会计基础,它是以收到或支付的现金作为确认收入和费用的依据。某新农合基金于2008年12月与医院签订一份医疗合作合同,由该医院为参合农民提供医疗服务,由基金与医院进行医疗费用结算。合同规定由该基金于合同签订时预付10万元药品采购费用。由于基金采用收付实现制,因此虽然医院尚未真正为参合农民提供医疗服务,该笔费用属于预付性质,但仍然应当确认为2008年12月份的费用支出。

三、记账方法

现代会计核算都使用复式记账法。复式记账法是指对每一笔经济业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相互联系的账户以相等的金额同时进行登记,以反映经济业务来龙去脉的记账方法。

现代复式记账法包括借贷记账法、收付记账法和增减记账法等,其中借贷记账法是以“借”和“贷”作为记账符号的一种记账方法。

按照《制度》规定,新农合基金的会计核算采用借贷记账法。

第三节 会计核算原则与会计科目设置

一、会计核算原则

所谓会计核算原则,或者称为公认会计原则,是指所有会计人员在会计核算中普遍遵循的共同准则。为了保证会计所提供的会

计信息的真实、可靠且具有可比性,不同单位的所有会计人员,在具体的会计核算中应当遵循一些共同的、基本的准则,即会计核算原则。

会计核算原则有很多。一般来说,会计核算原则包括客观性原则、真实完整性原则、可比性原则、及时性原则、清晰性原则、配比原则、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历史成本计价原则、谨慎性原则、合理划分资本性支出和收益性支出原则、重要性原则等等。

《制度》特别强调了其中的客观性原则、可比性原则和及时性原则。

(一)客观性原则

即会计主体提供的会计信息必须真实、可靠,符合客观实际。《制度》规定,应当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为依据,如实反映新农合基金的财务状况和收支情况等信息,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内容完整。在具体会计核算中,会计人员必须根据审核无误的原始凭证,采用特定的方法进行记账、算账、报账,以保证所提供的会计信息的真实可靠、内容完整。

(二)可比性原则

即会计主体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口径一致,相互可比。《制度》规定,新农合基金的会计核算应当采用规定的会计政策,确保会计信息口径一致、相互可比。只有这样,不同新农合基金之间的会计信息才能进行横向比较、分析,从而为科学决策提供有用的依据。

(三)及时性原则

即会计核算应当及时进行。《制度》规定,新农合基金的会计核算应当及时进行,不得提前或延后。只有这样,才能保证会计信

息的时效性,才能保证会计信息的有用性。因为不及时的信息,其对决策的有效性必然大打折扣。

二、会计科目设置

按照规定,经办机构应当根据本制度的规定设置和使用会计科目、编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对新农合基金进行会计核算。

《制度》将新农合基金会计科目划分为五类,即资产类科目、负债类科目、净资产类科目、收入类科目和支出类科目。各类科目应当设置的具体科目如下:

顺序号	科目编号	科目名称
一、资产类		
1	1001	现金
2	1002	财政专户存款
3	1003	收入户存款
4	1004	支出户存款
5	1101	暂付款
6	1201	缴存省级财政风险基金
二、负债类		
7	2001	暂收款
三、净资产类		
8	3001	统筹基金
9	3002	家庭账户基金
四、收入类		
10	4001	农民个人缴费收入
11	4002	农村医疗救助资助收入
12	4003	集体扶持收入

顺序号	科目编号	科目名称
13	4004	政府资助收入
14	4005	利息收入
15	4006	其他收入
五、支出类		
16	5001	统筹基金支出
17	5002	家庭账户基金支出

《制度》规定,在不违反本制度的前提下,经办机构可以根据核算和管理工作需要,对明细科目的设置作必要的补充。